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# 淀粉水分测定方法

GB 12087-89

# Method for determination of moisture content in starches

本标准参照采用国际标准ISO 1666-1973《淀粉水分测定方法》。

####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烘箱干燥测定淀粉水分的方法。 本标准适用于在130℃、1个大气压下淀粉化学性质稳定的淀粉样品。

#### 2 术语

淀粉水分:淀粉样品干燥后损失的重量。以样品损失重量对样品原重量的重量百分比来表示。

#### 3 原理

将样品放在温度为130~133℃,一个大气压的电加热烘箱内干燥90min,得到样品的损失重量。

#### 4 仪器

- 4.1 分析天平。
- **4.2** 金属碟: 在测试条件下不受淀粉影响。碟表面应均匀分布测试样品,不得超过 $0.3 \, g/c \, m^2$ 。 其规格为直径 $55\sim65 \, mm$ ,高度 $15\sim30 \, mm$ , 壁厚约 $0.5 \, mm$ 。
- **4.3** 恒温烘箱: 电加热并有适当的空气循环,有控制装置可使测试样品周围空气和放置测试样品之架子的温度在130~133℃的范围内。
- 4.4 下燥器:内有有效充足的干燥剂和一个多孔金属厚板。

#### 5 分析步骤

#### 5.1 样品的准备

所测样品应充分混合后放在密封和防潮的容器内。取样后迅速密封,以备下次测试时再取。

#### 5.2 样品量

金属碟 (4.2) 经130℃干燥和在干燥器 (4.4) 内冷却后,称取碟和盖子重量,精确至0.001g。 把5±0.25g的充分混合样品倒入碟内,样品不能含有硬块和团状物,碟内部尽量最小暴露于外界。将 样品均匀分布在碟底面上,盖上盖子即刻称重以确定测试物的重量,精确至0.001g。

#### 5.3 测定

将盛有样品的碟放入已预热到130℃的干燥烘箱(4.3)中,盖可靠在碟子旁,在130~133℃范围内干燥90min。

完成之后,迅速盖上盖子放入干燥器中。

注:不应在干燥器中将碟叠放。

经30~45min后,碟在干燥器内冷却至室温。

将碟从干燥器内取出后2 min内称重,精确至0.001g。

#### 5.4 测定次数

对同一样品(5.1)进行二次测定。

## 6 结果的表示

### 6.1 计算方法

水分以样品损失重量对样品原重量的重量百分比表示,为

$$X = \frac{m_1 - m_2}{m_1 - m_0} \times 100$$

式中: X — 样品水分含量,%;

 $m_0$  —— 干燥后空碟和盖的重量,g;

m<sub>1</sub>—— F燥前带有样品的碟和盖的重量, g;

 $m_2$ ——下燥后带有样品的碟和盖的重量,g;

如允许差符合要求,取二次测定的算术平均值为结果。

结果保留一位小数。

# 6.2 允许差

分析人员同时或迅速连续进行二次测定,其结果之差的绝对值。该值应不超过平均结果的0.2%。

# 附加说明: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上海淀粉技术研究所负责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徐祖苗、徐志民、赵捷。